

# 唐代政治得失之研究

張世賢

## 壹、緒論

### 一、研究動機與範圍

「讀史者，考實錄，明治亂，知興衰，寓褒貶，別善惡。」（註一）因此，研讀歷史的目的，在於明治亂，知興衰，鑑往以察來，證古以御今。然史籍浩瀚，豈能一一研讀？若能就其中最具有歷史教訓者，精研之，亦庶幾矣！中國二十五史，治亂相乘，最爲顯著者，莫若唐史；在歷史上，居承上啓下關鍵地位者，亦爲唐代，故精讀唐代政治得失，可獲寶貴歷史教訓。茲詳述之如下：

（一）唐代，治亂相承最爲顯著。

中國治世，首推貞觀之治與開元之治，舊唐書云：（貞觀）歲斷死刑二十餘人，幾致刑措，東至於海，南至於嶺，皆外戶不閉，行旅不齎糧。」（註二）由此想望當時之繁榮與安定。貞觀之後，永徽接其餘緒，史稱永徽比隆貞觀。貞觀共二十三年，永徽亦有六年，其後又有開元之治，凡二十九年，天下極治約六十八年。如將貞觀之治迄至開元之治合計，亦有一百二十餘年之盛世。中國歷史上，治亂相乘，治世無此之極，亦無此之久者。

唐初在武功方面，北征突厥，西制西域，通吐蕃，服天竺。四夷賓服，唐太宗被尊爲天可汗，成爲東亞諸民族的最高領袖。在文治方面，整理群經，獎勵文學，尊重各種不同的宗教思想。政治方面，建立了許多好的制度，如府兵制，如租庸調制，如科舉制，成爲後世的模楷。於是，國家富強，民主安樂。

唐代雖有百二十餘年之盛世，然治中有亂，先有玄武門之變，其後又有武則天稱制、韋后與太平公主之亂。

唐自天寶以後，政治消沉，有安史之亂。安史之亂，前後歷三朝（玄、肅、代）九年，國計民生創鉅痛深，唐代竟從此一蹶不振。其後又有僕固懷恩的叛變，回紇之驕橫，藩鎮之亂。再有朋黨之爭、宦官之禍，踵續相連；地方流寇四起，內憂外患外相煎迫，終至唐室崩潰，開導五代十國黑暗時期之源。

（二）唐代，在歷史上居承上啓下關鍵地位。

唐代在中央政府組織，結束歷史上的三公九卿制，而開創以下的尚書六部制。在選賢舉能，結束以前鄉舉里選九品中正制，而開創了科舉考試制。在租稅制度，結束中國歷史上半段的田租力役土貢分項徵收制，而開創了下半段的單一稅收制。在軍隊，結束了中國歷史上半段的普及兵役制，而開創了下半段的自由兵役制。（註三）

註一 王應麟，三字經。

註二 劉煦，舊唐書，太宗本紀。

註三 錢穆，中國歷代政治得失，（香港，民國五十五年），頁六一。